中信金融管理學院碩博士論文授權管理書

● 立書人（即論文作者）： （下稱本人）

● 授權標的：本人於**中信金融管理學院**（下稱學校）財經法律學系碩士班

111學年度第 1 學期之碩士學位論文

論文題目：

指導教授：

（下稱本著作，本著作並包含論文全部、摘要、目錄、圖檔、影

音以及相關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等，以下同）

緣依據學位授予法等相關法令，對於本著作及其電子檔，學校圖書館得依法進行保存等利用，而國家圖書館則得依法進行保存、以紙本或讀取設備於館內提供公眾閱覽等利用。此外，為促進學術研究及傳播，本人在此並進一步同意授權學校、國家圖書館等對本著作進行以下各點所定之利用：

1. 對於學校之授權部分：

本人 □同意 □不同意（請勾選其一）授權學校，無償、不限期間與次數重製本著作並得為教育、科學及研究等非營利用途之利用，其包括得將本著作之電子檔收錄於數位資料庫，並透過自有或委託代管之伺服器、網路系統或網際網路向 □學校校園內 □校外位於全球之使用者（本點如前述勾選同意者，請勾選，並得複選）公開傳輸，以供該使用者為非營利目的之檢索、閱覽、下載及 /或列印。

1. 對於國家圖書館之授權部分：

本人 □同意 □不同意（請勾選其一）授權國家圖書館，無償、不限期間與次數重製本著作並得為教育、科學及研究等非營利用途之利用，其包括得將本著作之電子檔收錄於數位資料庫，並透過自有或委託代管之伺服器、網路系統或網際網路向館內及館外位於全球之使用者公開傳輸，以供使用者為非營利目的之檢索、閱覽、下載及/或列印。

1. 對於資料庫廠商之授權部分：

本人 □同意 □不同意（請勾選其一）由學校將本著作有償授權資料庫廠商（下稱該資料庫廠商或該廠商）進行以下範圍之利用：

1. 該資料庫廠商得將本著作重製收錄於其所建置營運之特定數位資料庫（下稱該資料庫），並透過網際網路向全球訂購該資料庫之使用者公開傳輸，以供該使用者為非營利目的之檢索、閱覽、下載及/或列印。
2. 該資料庫廠商不得再轉授權第三人將本著作重製收錄於其他資料庫或進行其他營利或非營利利用。但於台灣以外之海外地區，該廠商得委託當地之代理商或經銷商代為處理當地使用者訂購該資料庫事宜。
3. 該資料庫廠商因本點授權利用本著作所取得之收益，應依該廠商與學校授權契約支付本人合理權利金，支付標準由學校為本人利益而全權與該廠商議定。本人同意，上開權利金（以下請勾選其一）：

□捐贈予學校圖書館，作為發展基金。

□應給付本人，並由該廠商直接聯絡本人收取或逕匯入本人金融帳戶 （即銀行 分行、帳號： 、戶名： ）。

但如發生以下任一情形時，本人同意將該權利金捐贈學校圖書館：

（1）任一結算期應付本人之權利金未達 元時；

（2）因本授權書所載本人聯絡資訊或金融帳戶錯誤、異動或其他無法

聯繫本人原因，致權利金無法給付之時間超過一年者。

1. 本人保有隨時終止本點授權之權利，並於本人向學校辦理完成終止授權相關程序後，由學校通知該廠商將本著作自該廠商資料庫中刪除且不得再為其他形式之利用。但終止前已完成訂購之使用者，則視該使用者之訂購條件，由學校與廠商協商其提供及刪除時間。
2. 本授權書第一點至第三點所定授權，均為非專屬且非獨家授權之約定，本人仍得自行或授權任何第三人利用本著作。
3. 本授權書第一點至第三點所定授權對象，依各該點授權利用本著作時，均應尊重本人著作人格權及權利管理電子資訊等相關權利，不得以任何方式省略、增修或變更本人署名、本著作名稱、本著作內容及相關資料（包括本人原記載取得學位論文之學校全銜、書目等詮釋資料等）。第三點所定資料庫廠商亦應要求其代理商或經銷商遵守。
4. 依本授權書第一點至第三點將本著作透過網際網路對外公開之時間

（請勾選）：

□於本授權書簽署日，均立即對外公開。

□本人要求本著作應自民國 年 月 日起始得對外公開，故因本授權

書第一點至第三點所定授權而發生得透過網際網路對校外、館外或對資

料庫使用者之公開傳輸部分，亦應自該日起始生效力。

立授權書人：

戶籍地址：

聯絡地址：

Email: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